

证券代码：300122

证券简称：智飞生物

公告编号：2017-04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及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月25日，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吴冠江先生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日 期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 途
吴冠江	否	3,950.00	2017-1-24	2018-1-24	齐鲁证券 (上海)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19.99%	个人融 资
合计	-	3,950.00	-	-	-	19.99%	-

二、部分股票解除质押情况

2016年1月25日，吴冠江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300万股股份在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月25日，质押期限为一年。

2016年5月12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股。因此，上述质押的股份数变为6,600万股。

2017年1月25日，吴冠江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吴冠江先生本人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9,759.30万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35%。本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后，吴冠江先生尚有未解除质押的本公司股份12,850.00万股，约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65.03%，占公司总股本的8.03%。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明细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6日